

证券代码：870408

证券简称：世纪保险

主办券商：东方花旗

世纪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1 月 14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钟洁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6,250,0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提名钟洁、钟金海、王四海、杨桦、李波、傅杰为公司董事候选人，待公司

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 1.1 《关于选举钟洁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2 《关于选举钟金海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3 《关于选举王四海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4 《关于选举杨桦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5 《关于选举李波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6 《关于选举傅杰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6,25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提名刘德诚、王海波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与公司工会委员会推荐的职工代表监事朱焯斌共同组成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 2.1 《关于选举刘德诚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2.2 《关于选举王海波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6,25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董事会拟设副董事长，现提请相应对《公司章程》进行如下修改：

原《世纪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第九十六条“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名。”修订为“董事会由6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名，副董事长1名。”

原《世纪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第一百零二条“董事长以全体董事中的过半数选举产生和罢免。”修订为“董事长和副董事长以全体董事中的过半数选举产生和罢免。”

原《世纪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第一百零四条“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超过半数的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修订为“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副董事长履行其职务；董事长与副董事长均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超过半数的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

原《世纪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第一百零九条“董事会会议应当有过半数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董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董事会决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修订为“董事会会议应当有过半数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董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董事会决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争议双方票数相等时，以董事长所在一方意见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6,2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董事会拟设副董事长，现提请相应对《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如下修改：

原《世纪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第六条“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董事会设董事长一名。”修订为“董事会由 6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名，副董事长 1 名。”

原《世纪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第二十四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召集和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超过半数的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召集和主持。”修订为“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召集和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副董事长召集和主持；董事长与副董事长均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超过半数的董事推举一名董事召集和主持。”

原《世纪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第三十七条“除本规则第二十条规定的情形外，董事会审议通过会议提案并形成相关决议，必须有超过公司全体董事人数之半数的董事对该提案投赞成票。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形成决议应当取得更多董事同意的，从其规定。不同决议在内容和含义上出现矛盾的，以时间在后形成的决议为准。”修订为“除本规则第二十条规定的情形外，董事会审议通过会议提案并形成相关决议，必须有超过公司全体董事人数之半数的董事对该提案投赞成票。争议双方票数相等时，以董事长所在一方意见为准。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形成决议应当取得更多董事同意的，从其规定。不同决议在内容和含义上出现矛盾的，以时间在后形成的决议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6,2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五) 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和战略规划，拟进行业务发展和内部治理结构调整，为专注做好产品市场拓展、提高公司运行效率及降低公司运行成本，经慎重考虑，公司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6,2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六)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确保终止挂牌的相关工作顺利进行，现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终止挂牌相关事宜，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 12 个月，授权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 履行与公司本次终止挂牌申请有关的一切程序，包括配合主办券商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递交申请终止挂牌的文件；

(2) 批准、签署与本次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

(3) 办理与本次终止挂牌工作相关的其他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6,2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七) 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充分保护异议股东（指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但未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和已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的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其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将积极与异议股东进行协商，必要时将以公平合理的价格对异议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回购，回购价格不低于异议股东取得该部分股份时的成本价格，具体回购价格及方式以双方协商为准。异议股东所持股份数量以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持有人名册》记载的信息为准。

异议股东申报股票回购的申请期限（即“回购申报期”）自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日起5个转让日内，异议股东应当在此期限内将其签字/盖章的书面回购申报文件以亲自送达、邮寄送达（邮寄以快递签收时间为准）等方式交付至公司，并同时发送电子邮件至公司指定邮箱 shenqing@bj-cib.com。上述期限内未向公司提交书面申请的异议股东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将不承担上述义务。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6,2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世纪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公告编号：2019-002

世纪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月16日